

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08BaJG200)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人文社会科学重点项目(SZ200810011004)

---

# 北京农产品流通体系与 协调机制研究

---

— — — — — 冯中越 等著 — — — — —

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08BaJG200)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人文社会科学重点项目(SZ200810011004)

# 北京农产品流通体系与 协调机制研究

冯中越 等著



中国统计出版社  
China Statistics Press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北京农产品流通体系与协调机制研究 / 冯中越等著.

——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2013. 4

ISBN 978-7-5037-6799-9

I. ①北… II. ①冯… III. ①农产品流通—流通体系—研究—中国②农产品流通—协调—研究—中国 IV. ①F724.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63799 号

## 北京农产品流通体系与协调机制研究

作 者/冯中越 等

责任编辑/张 赏

封面设计/李雪燕

出版发行/中国统计出版社

通信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甲 6 号 邮政编码/100073

电 话/邮购(010)63376909 书店(010)68783171

网 址/<http://csp.stats.gov.cn>

印 刷/河北天普润印刷厂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10mm×1000mm 1/16

字 数/200 千字

印 张/12.5

版 别/2013 年 4 月第 1 版

版 次/2013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28.00 元

版权所有。未经许可,本书的任何部分不得以任何方式在世界任何地区以任何文字翻印、拷贝、仿制或转载。  
如有印装差错,由本社发行部调换。

# 目 录

## 第一章 导言

|                     |   |
|---------------------|---|
| 第一节 研究背景和意义 .....   | 1 |
| 一、研究背景 .....        | 1 |
| 二、研究意义 .....        | 2 |
| 第二节 研究思路和方法 .....   | 2 |
| 一、研究思路 .....        | 2 |
| 二、研究方法 .....        | 3 |
| 第三节 研究发现和主要结论 ..... | 3 |
| 一、研究发现 .....        | 3 |
| 二、主要结论 .....        | 6 |

## 第二章 文献综述

|                                 |    |
|---------------------------------|----|
| 第一节 国外相关文献综述 .....              | 9  |
| 一、纵向一体化:农产品交易的协调机制 .....        | 10 |
| 二、对农产品流通可追溯体系的研究 .....          | 16 |
| 三、对农产品流通渠道的收益分配及其他相关方面的研究 ..... | 17 |
| 第二节 国内相关文献综述 .....              | 18 |
| 一、农产品流通的组织模式 .....              | 18 |
| 二、对国外农产品流通体系的介绍及国际比较研究 .....    | 21 |
| 三、对我国农产品流通体制、体系与渠道的研究 .....     | 22 |
| 四、关于农产品流通效率与利润分配 .....          | 23 |
| 五、关于农产品流通的可追溯性与质量安全 .....       | 24 |
| 第三节 对相关文献的简要评述 .....            | 25 |
| 一、关于研究方法、理论基础与方法论 .....         | 25 |

|                     |    |
|---------------------|----|
| 二、关于研究视角与研究内容 ..... | 26 |
|---------------------|----|

### 第三章 基本理论

|                    |    |
|--------------------|----|
| 第一节 合约理论 .....     | 27 |
| 一、基本内容 .....       | 27 |
| 二、研究的进展 .....      | 28 |
| 三、评述和值得研究的问题 ..... | 29 |
| 第二节 拍卖理论 .....     | 30 |
| 一、基本内容 .....       | 30 |
| 二、研究的进展 .....      | 32 |
| 三、评述和值得研究的问题 ..... | 33 |
| 第三节 交易费用理论 .....   | 33 |
| 一、基本内容 .....       | 33 |
| 二、研究的进展 .....      | 35 |
| 三、评述和值得研究的问题 ..... | 36 |

### 第四章 北京农产品流通体系的现状、问题及成因

|                                |    |
|--------------------------------|----|
| 第一节 北京农产品流通的基本情况 .....         | 37 |
| 一、北京经济社会发展情况 .....             | 37 |
| 二、北京农产品流通的现状 .....             | 40 |
| 三、北京农产品流通相关性分析 .....           | 43 |
| 第二节 北京农产品流通体系的现状 .....         | 44 |
| 一、农产品流通体系基本满足流通需要和消费需求 .....   | 44 |
| 二、农产品批发市场体系多层次、多方位格局已经确立 ..... | 44 |
| 三、农产品批发市场体系基础设施水平和功能明显提升 ..... | 44 |
| 四、城市东南方向是外埠农产品进京的主要通道 .....    | 45 |
| 五、多元化流通模式有效连接农产品生产和消费 .....    | 45 |
| 六、多样化的零售终端满足了居民多层次的消费需求 .....  | 45 |
| 第三节 北京农产品流通体系现存问题及成因 .....     | 45 |
| 一、北京农产品流通体系现存的问题 .....         | 45 |

|                          |    |
|--------------------------|----|
| 二、北京农产品流通体系现存问题的成因 ..... | 46 |
|--------------------------|----|

## 第五章 北京农产品流通模式

|                           |    |
|---------------------------|----|
| 第一节 批发市场主导模式 .....        | 49 |
| 一、概述 .....                | 49 |
| 二、北京批发市场主导模式的发展现状 .....   | 50 |
| 三、批发市场为主导模式面临的挑战 .....    | 52 |
| 四、对批发市场主导模式发展对策及建议 .....  | 53 |
| 第二节 龙头企业主导模式 .....        | 54 |
| 一、概述 .....                | 54 |
| 二、北京龙头企业主导型模式的发展现状 .....  | 54 |
| 三、龙头企业主导型模式面临的挑战 .....    | 57 |
| 四、龙头企业主导型模式发展对策及建议 .....  | 58 |
| 第三节 物流企业主导模式 .....        | 59 |
| 一、概述 .....                | 59 |
| 二、北京物流企业为主导模式的发展现状 .....  | 60 |
| 三、物流企业为主导模式面临的挑战 .....    | 61 |
| 四、物流企业为主导模式发展对策及建议 .....  | 62 |
| 第四节 “农超对接”模式 .....        | 63 |
| 一、概述 .....                | 63 |
| 二、北京“农超对接”模式的发展现状 .....   | 64 |
| 三、北京发展“农超对接”模式面临的挑战 ..... | 65 |
| 四、“农超对接”模式发展对策及建议 .....   | 66 |

## 第六章 北京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

|                         |    |
|-------------------------|----|
| 第一节 农产品批发市场的结构布局 .....  | 68 |
| 一、北京农产品批发市场发展简况 .....   | 68 |
| 二、北京农产品批发市场总体情况 .....   | 69 |
| 三、北京农产品批发市场结构布局特点 ..... | 73 |
| 第二节 农产品批发市场的流通效率 .....  | 77 |

|                                       |    |
|---------------------------------------|----|
| 一、满足市场总量需求并辐射全国 .....                 | 77 |
| 二、大型批发市场设施水平、交易承载能力和公共服务功能大幅提高 .....  | 77 |
| 三、区域性综合型、产地型、专业型批发市场设施、功能整体水平不高 ..... | 80 |
| 第三节 农产品批发市场的运行和监管 .....               | 82 |
| 一、市场的组织与运营方式现状 .....                  | 82 |
| 二、市场农产品经营主体多元化,交易方式单一 .....           | 82 |
| 三、农产品批发市场在农产品供应保障体系中具有重要作用 .....      | 83 |
| 四、批发市场管理机构内部治理结构不完善,管理缺乏规范化 .....     | 85 |
| 五、市场公益性定位不明晰,政府投入相对不足 .....           | 85 |

## 第七章 北京农产品零售终端

|                                  |     |
|----------------------------------|-----|
| 第一节 北京农产品零售终端的发展现状 .....         | 86  |
| 一、北京农产品零售终端发展的基本情况 .....         | 86  |
| 二、北京规范化菜市场改造建设情况 .....           | 90  |
| 第二节 北京农产品零售终端的实证研究 .....         | 92  |
| 一、问卷的设计 .....                    | 93  |
| 二、调查数据的初步统计结果 .....              | 94  |
| 三、消费者人口特征与农产品零售终端选择分析 .....      | 100 |
| 四、零售终端业态、农产品品种与农产品零售终端选择分析 ..... | 105 |
| 第三节 北京蔬菜“最后一公里”问题解析 .....        | 107 |
| 一、调研设计与实施 .....                  | 108 |
| 二、北京蔬菜的批零差价与批零差率 .....           | 110 |
| 三、北京蔬菜二级批发商和零售商的加价分析 .....       | 124 |
| 四、主要结论 .....                     | 132 |
| 第四节 北京农产品零售终端建设的政策建议 .....       | 132 |
| 一、完善建设机制,健全零售网络 .....            | 132 |
| 二、平抑农产品的终端零售价格 .....             | 133 |
| 三、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维护消费者利益 .....        | 134 |

## 第八章 农产品流通协调机制的构建

|                            |     |
|----------------------------|-----|
| 第一节 基础理论的概述 .....          | 136 |
| 一、基本概念辨析 .....             | 136 |
| 二、基础理论的讨论 .....            | 136 |
| 第二节 农产品流通协调机制组织维度的构建 ..... | 139 |
| 第三节 农产品流通协调机制合约维度的构建 ..... | 142 |
| 第四节 农产品流通协调机制技术维度的构建 ..... | 144 |
| 第五节 农产品流通协调机制的运行 .....     | 147 |

## 第九章 国外农产品流通体系经验与借鉴

|                               |     |
|-------------------------------|-----|
| 第一节 合约与组织层面的基本经验 .....        | 149 |
| 一、合约化与一体化趋势日益明显 .....         | 149 |
| 二、自愿联合的强大农民合作组织 .....         | 150 |
| 三、大型涉农工商集团推动农产品流通体系升级 .....   | 151 |
| 四、批发市场在农产品流通中的重要地位 .....      | 152 |
| 第二节 基础设施、技术与公共服务层面的经验 .....   | 154 |
| 一、交易机构先进完备的基础设施 .....         | 154 |
| 二、交通与物流网络日趋完善 .....           | 155 |
| 三、信息技术的广泛深入应用 .....           | 156 |
| 四、政府提供大量相关的公共服务 .....         | 157 |
| 五、政府出台多方位的政策支持 .....          | 158 |
| 第三节 具体交易层面的基本经验 .....         | 160 |
| 一、期货市场在农产品流通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    | 160 |
| 二、农产品加工是农产品流通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 .....  | 161 |
| 第四节 流通渠道长度、流通环节与收益分配的经验 ..... | 162 |
| 一、农产品流通渠道长度与流通环节 .....        | 162 |
| 二、农产品流通的收益分配 .....            | 163 |
| 第五节 国外经验的比较、借鉴与思考 .....       | 166 |
| 一、比较与借鉴的基本立足点 .....           | 166 |

|                                          |     |
|------------------------------------------|-----|
| 二、组织、合约的借鉴与思考 .....                      | 167 |
| 三、流通渠道、环节的借鉴与思考 .....                    | 168 |
| 四、政府职能与作用的思考 .....                       | 170 |
| <b>第十章 结语</b> .....                      |     |
| 第一节 政策建议 .....                           | 171 |
| 一、构建现代统一结算平台,完善批发市场信息平台 .....            | 171 |
| 二、建立健全农产品全程质量安全可追溯体系 .....               | 171 |
| 三、培育现代批发商,提高批发市场交易主体的组织化程度 .....         | 172 |
| 四、扩大零售终端规模,促进新兴流通渠道和现代零售终端业态<br>发展 ..... | 172 |
| 五、推动先进技术在农产品流通中的应用,建立绿色低碳流通<br>模式 .....  | 172 |
| 六、建立可靠的农产品储备调控体系 .....                   | 173 |
| 七、加强行业立法与标准建设 .....                      | 173 |
| 八、加大政府扶持力度,健全农产品流通监管体系 .....             | 173 |
| 第二节 本课题研究存在的不足 .....                     | 174 |
| 一、对北京农产品流通体系的整体结构研究不够 .....              | 174 |
| 二、对北京农产品流通协调机制构建的具体问题研究不够 .....          | 174 |
| 三、对北京农产品流通体系与协调机制二者关系研究不够 .....          | 174 |
| <b>参考文献</b> .....                        | 175 |
| 一、著作、报告 .....                            | 175 |
| 二、论文、报纸 .....                            | 178 |
| <b>后 记</b> .....                         | 192 |

# 第一章

## 导 言

### 第一节 研究背景和意义

#### 一、研究背景

农产品<sup>①</sup>是重要基础流通产品,是保障经济社会平稳运行和发展的重要物资。农产品流通体系是农产品的商流、物流、信息流的组织系统和流通主体、运行结构及渠道、模式的总和。北京农产品流通体系,既是北京城市基础流通体系,也是北京国际商贸中心的重要组成部分。农产品流通协调机制是农产品流通中的主体、客体、组织、运行、渠道和方式等关系协调机制的总称。在加快北京国际商贸中心建设和新农村建设的进程中,对农产品流通提出了更加有序、规范、安全、高效的新要求。

近年来,北京市农产品流通体系建设取得了长足的进展。表现在:农产品流通体系基本满足流通需要和消费需求,农产品批发市场体系多层次、多方位格局已经确立,农产品批发市场体系基础设施水平和功能明显提升,多元化流通模式有效连接农产品生产和消费,多样化的零售末端满足了居民多层次的消费需求。

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农产品供应对外依存度大,农产品批发市场空间布

---

<sup>①</sup> 在《中国统计年鉴》中,主要农产品产量包括:粮食、棉花、油料、麻类、糖料、烟叶、蚕茧、茶叶、水果等9类农产品;农村居民出售的主要农产品、畜产品和水产品包括:粮食、棉花、油料、麻类、烟叶、蔬菜、水果、猪牛羊肉、禽蛋、牛羊肉、蚕茧、水产品等12类农产品;居民消费支出中的食品类包括:粮食、肉禽、蛋类、水产品、奶及奶制品等5类农产品。本文在此基础上,参考《北京市统计年鉴》中居民消费支出的食品类别,将本文研究的农产品界定为:粮食、油料、肉禽(蛋)、水产品、鲜菜、鲜果等6类产品。

局与城市发展矛盾凸显,批发市场公益性不明确、发展现状与现代农产品流通要求存在差距,市场交易主体组织化程度、集中度偏低,管理体制和市场治理结构不完善,管理水平亟待提高,零售终端建设发展受到一定制约。

目前,国内相关研究的主要内容是农产品市场体系的发展道路,农产品流通体系与营销模式,中外农产品流通渠道和模式的比较,农产品拍卖交易方式在我国的适应性,农产品批发市场与期货市场的比较,农业产业化经营中合同约束问题,农产品流通的绿色通道,农产品现代流通方式(连锁经营、电子商务、期货市场)等。国外相关研究的主要内容是合约理论与定单农业,拍卖理论与农产品交易,期货理论与农产品交易,产业链理论与农产品流通协调机制等。

## 二、研究意义

从理论上讲,农产品流通体系和协调机制的构建,主要涉及:合约理论与定单农业,拍卖理论与农产品交易,协同理论与农产品流通体系,市场细分理论与农产品流通模式,产业链理论与农产品流通协调机制等。因此,运用现代经济学和管理学的理论,来指导北京市农产品流通体系和协调机制问题的研究,对于推动相关理论的中国化及其发展,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

从实践上看,北京的农产品生产流通具有大城市、小郊区的特点。北京在建设世界城市和国际商贸中心的过程中,农产品流通体系的建设和运行面临着机遇和挑战。一方面,世界城市和国际商贸中心的建设和发展农产品流通提出新标准,都市农业(高档产品)和观光农业(新鲜产品)对农产品流通提出新要求,绿色产品和安全产品的理念对农产品流通提出新约束。另一方面,北京城市建设高速发展和城市运行管理滞后并存的现状,导致农产品流通体系的建设和运行与其产生很大的矛盾,农产品流通这一民生商业<sup>①</sup>职能的发挥受到很大限制。因此,在新形势下研究农产品流通体系和协调机制问题,对于增强流通能力,提高流通效率,增加农民收入,满足城乡居民对农产品的消费需求,促进民生改善,具有重大的实践意义。

## 第二节 研究思路和方法

### 一、研究思路

本课题研究的重点:第一,北京市农产品流通的模式问题,包括批发市场主导

---

<sup>①</sup> 民生商业是指保障城乡居民基本生活需要的商业,包括其设施、商品和服务、活动等。

模式、龙头企业主导模式、物流企业主导模式、农超对接模式等;第二,北京市农产品批发市场的建设问题,包括结构布局、流通效率、运行和监管等;第三,北京市农产品零售终端的发展问题,包括政府引导与规范菜市场建设、农产品安全与消费者认知程度、农产品价格波动与“最后一公里”<sup>①</sup>问题等。

本课题研究的难点:农产品流通的协调机制的构建问题。

本课题的创新之处:第一,运用现代经济学的合约理论、拍卖理论、交易费用理论来研究北京市的农产品流通问题,有坚实的理论基础,力求在理论上有边际贡献;第二,紧紧抓住北京市农产品流通的现状、问题和发展趋势,结合北京市“十二五”时期农产品流通体系发展规划,进行深入研究提出有价值的政策建议;第三,从主体、要素、过程,企业、市场、政府全方位出发,从组织、合约、技术三个维度及其相互关系开展分析,提出农产品流通协调机制构建的思路。

## 二、研究方法

本课题研究拟采用的方法:第一,规范研究。运用现代经济学的理论来研究北京市的农产品流通体系和协调机制问题,在理论的指导下进行分析探讨。第二,实证研究。运用经验实证的方法,对北京市农产品的生产、流通、消费的影响因素进行数量分析,得出有数据支撑的基本情况。第三,调查与案例分析。选择农产品流通体系中的典型主体、客体、渠道等进行实际调查和案例分析,得出有实际案例和资料支撑的研究结论。第四,比较分析。一是对国内外的研究文献进行梳理和概括,得出可以继续研究的方向;二是对典型国家农产品流通体系的进行比较分析,得出可以借鉴的经验。

## 第三节 研究发现和主要结论

### 一、研究发现

在北京市农产品流通基本情况问题上,研究发现:2006—2010年,北京市人口年均增长5.54%,高于同期全国人口年均增长5.04个百分点,低于同期上海市人口年均增长0.59个百分点。北京市人均GDP年均增长9.90%,低于同期全国人

---

<sup>①</sup> 最后一公里(Last kilometer)是指完成长途跋涉的最后一段里程,被引申为完成一件事情的时候最后的而且是关键性的步骤(通常还说明此步骤充满困难)。此概念最早用于通讯业,近期有人用最后一公里形容农产品中蔬菜流通环节终端的涨价问题。

均 GDP 年均增长 6.20 个百分点,高于同期上海市人均 GDP 年均增长 1.38 个百分点。北京市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9.83%,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11.37%,低于同期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3.08 个百分点,低于同期全国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1.97 个百分点;低于同期上海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1.58 个百分点,高于同期上海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1.97 个百分点。北京市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年购买食品支出年均增长 8.81%,农民家庭人均年购买食品支出年均增长 12.67%,低于同期全国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年购买食品支出年均增长 2.66 个百分点,高于同期全国农民家庭人均年购买食品支出年均增长 2.38 个百分点;低于同期上海市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年购买食品支出年均增长 1.52 个百分点,高于同期上海市农民家庭人均年购买食品支出年均增长 6.74 个百分点。北京市食品类六种商品销售量按年均增长大小排序为:鲜菜销售量年均增长 48.62%,肉禽蛋销售量年均增长 44.59%,鲜瓜果销售量年均增长 38.98%,食用油脂销售量年均增长 36.78%,水产品销售量年均增长 32.93%,粮食销售量年均增长 20.53%。

在北京市农产品流通模式问题上,研究发现:当前,在北京市的农产品流通模式主要有:批发市场主导模式、龙头企业主导模式、物流企业主导模式和农超对接模式等。由于受各种因素制约,每一种模式都有其优势和缺陷不足。总起来说,北京市农产品流通模式呈现多样性、交叉性的特点,但批发市场主导模式还将在一定时期内占据主导地位。多样性是指目前国内流行的农产品流通模式在北京市都客观存在;交叉性是指不同的农产品流通模式在北京市场会同时表现,同一企业或机构会同时成为不同模式的载体。当然,我们认为农产品流通模式不会一成不变,它会随着社会经济发展而不断演进,如目前北京市出现的“农宅对接”模式,以及在北京农副产品交易所实行的订单交易、现货挂牌和现货竞价三种交易模式等。这些模式还有待实践检验,故文中未作介绍。

在北京市农产品批发市场问题上,研究发现:北京农产品批发市场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已经形成了相对完善的市场体系,满足了市场总量需求并辐射全国,农产品批发市场在农产品供应保障体系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初步形成三个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聚集区,较好地覆盖了北京各个区域上的农产品交易流通的需要,各有侧重,各有分工,多层次、多方位、多功能的农产品批发市场格局已经形成。但是,农产品批发市场主要集中在近郊区,部分骨干市场对城市交通和环境的影响日益凸显,这些市场外迁的压力不断增长。批发市场农产品经营主体多元化,但交易方式单一。批发市场管理机构内部治理结构不完善,管理缺乏规范化。由于缺乏完善的批发市场法律制度及政府支持政策,批发市场尚未实现现代化,产品流通成本和损耗较高,冷链物流和质量安全信息可追溯体系尚未建立,消费

安全也难以充分保障。

在北京市农产品零售终端问题上,研究发现,农贸市场是大众消费的主要场所;超市是零售终端未来发展的有生力量;早市发挥着重大的作用,其建设却易被忽视;社区规范菜市场是最便民的零售终端;网络直销是新兴的零售终端形式。家庭收入、农产品价格和质量安全性,以及购买的便利性是影响消费者选择不同农产品零售终端的重要因素。其中,家庭收入和购买频次与消费者选择超市这种业态显著正相关,家庭人口则与其显著负相关;性别、年龄和受教育程度对消费者选择不同农产品零售终端的影响已不显著;不同种类的农产品因其自然属性不同,适宜在不同类型的零售终端销售;而不同的零售业态,具备不同的竞争优势,各种类型零售终端均有其存在的必要性。关于蔬菜“最后一公里”不合理加价问题,研究发现,其原因既不是批发商或零售商的市场租金过高造成的,也不是流通环节过多所致。而在于:第一,在现行的流通过程中往往将蔬菜的包装物记入蔬菜重量,这种不合理计价方式直接抬高了蔬菜二级批发商加价幅度;第二,在讨论蔬菜的“最后一公里”问题时,往往忽略了批零差价的根本问题即量价关系问题,因此蔬菜“最后一公里”问题被严重高估。

在农产品流通协调机制问题上,研究发现:农产品流通协调机制是指在农产品流通体系中的各主体为了获得利益而参与其中,并通过利益的分配来协调各主体自身和相互的行为和关系的过程。我国农产品流通协调机制构建的基本思路是,形成组织—合约—技术三位一体的协调机制。其中,组织是基础、合约是纽带、技术是动力,它的运行是组织—合约—技术三者动态影响的过程。本书认为,批发市场主导的组织模式、农产品流通合约履约的外部性和农产品流通技术的演进方式等问题,对我国农产品流通协调机制产生着重大影响。

在农产品流通体系和协调机制的国际比较中,研究发现:第一,国外农产品流通体系与协调机制,是在相当长时期内演化的复杂结果,与这些国家的政治、经济、社会环境有着密切的关联,也受到其农业发展、农村结构、城乡关系的微妙影响。由此决定了国外在交易方式、交易技术、交易手段等方面所有经验的价值,主要在于借鉴与反思,绝不能简单移植,更不能好高骛远。相对而言,我国的农产品流通体系的现代化水平较低,硬件设施较落后,信息化水平和组织化程度较低,交易模式比较传统,但不能由此就认定,我国农产品流通体系是低效率的,更不能由此认定农产品流通的协调机制是失灵的。第二,在组织与合约方面,自愿联合的农民合作组织是大势所趋,但在相当长时期都很难顺利成长;应继续坚持批发市场在农产品流通中的核心地位。第三,在交易模式方面,要继续完善面对面的对手交易,拍卖等新型交易方式的引入应比较谨慎。第四,在流通渠道与环节方面,主张减少流通环节、缩短流通渠道等政策取向缺乏

坚实的理论与经验基础。第五,在促进农产品流通效率提升方面,政府最应该做的,就是提供各种有助于市场范围扩展的公共服务,做一些补充市场的事情。

## 二、主要结论

1. 北京市农产品流通体系能够基本满足农产品流通需要和消费需求,但是,其发展现状和潜力与北京城市发展矛盾凸显,批发市场公益性不明确,零售终端建设受到一定制约,政府对农产品流通体系的规划、指导和调控有待完善。我们认为,在未来的北京市农产品流通体系中,由于农产品供给依存度很高和农产品消费量巨大,批发市场尤其是一级批发市场仍将起到主导作用;早市作为繁荣零售市场、方便居民生活、促进市场竞争的重要载体,应大力培育、支持和规范其发展;要支持农产品配送加工企业的发展,鼓励其完善流通网络和功能,发展连锁经营做大做强。需要指出的是,要正确认识减少流通环节、降低流通过费用。对于人口和交通压力巨大的北京来说,必要的流通环节(特别是批发环节)不能减少,在此基础上搞好流通体系建设却能达到降低流通过费用的效果。

2. 在市场—混合形式—政府三种组织(协调形式)的背景下,北京市农产品流通体系基本构建形成了组织—合约—技术三位一体的协调机制。本书认为,我国农产品流通体系三位一体协调机制的运行,既是三者关系的结构定位,也是组织—合约—技术三者相互影响的过程。三者的结构定位为:组织是三位一体协调机制的基础,合约是三位一体协调机制的纽带,技术是三位一体协调机制的动力。其中,批发市场主导的组织模式、农产品流通合约履约的外部性和农产品流通技术的演进方式等问题,对我国农产品流通协调机制产生着重大影响。三者的相互影响过程可以从组织的发育和规范程度、组织形式的多样性、合约的正式(完备)程度和履约率、技术的先进适用程度和创新的应用性等六个方面来考察。

3. 在发达国家比较流行的农产品流通组织形式(产销模式),如公司+农户、基地+农户、合作社+农户、超市+基地、公司+基地+农户、公司+经纪人(经销大户)+农户、公司+合作社+农户等,在我国目前及今后一段时期内,还不是主要的组织形式。我们认为,其原因在于:第一,我国小农经济的状况短时期很难改变,农户(小农)在农产品流通中的作用不容忽视。第二,我国农产品流通中经纪人(经销大户)与批发市场的主导组织模式将长期存在。第三,基地+超市,即农超对接模式正在快速发展,但很难成为主导模式。根据发达国家的经验,合作社既是农产品生产流通的主要组织形式,也是农产品流通的重要协调机制。但是,在中国目前农村的各种合作社发展状况并不好,其中占较大比重的“公司领办型合作社”往往存在侵蚀农民利益的现象。

4. 一般认为,小农户无法面对大市场,在市场经济面前,小农户必然被淘汰。

但是,我国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农产品批发市场带动农户和经纪人(经销大户)共同发展的实际充分说明,批发市场这个协调组织的正面(引导)作用大于负面(风险)作用。本书认为,批发市场除了通过价格发现和信息传递来协调农产品流通之外,它还会派生出一系列的各种服务组织(营利的与非营利的),从纵向产业链联系的角度形成农产品流通的社会化服务体系,这就为农户和经纪人(经销大户)面对大市场竞争和规避风险提供了有力的支撑。可以说,由批发市场派生出来的农产品流通社会化服务体系,是批发市场主导组织模式的核心及成败的关键。当然,其中非营利的农产品流通社会化服务组织需要政府扶持,即可以由政府购买其服务。

5. 农产品既是一种需求缺乏弹性的商品,也是一种可再生资源;农产品市场是一种需求约束型而非资源约束型的买方市场,是最接近于完全竞争的市场。当前,国际市场上石油、粮食等大宗商品价格呈快速上升和轮涨趋势,引发了全球性通货膨胀的压力和预期,再加上中国人口增长数量和耕地减少趋势,由此,人们将粮食和石油并列为战略物资,提出要确保石油、粮食等大宗商品安全战略。本书认为,石油的属性和石油市场的特征与农产品有很大区别。石油是一种需求缺乏弹性的商品,却是一种不可再生资源;石油市场是一种资源约束型而非需求约束型的卖方市场,是典型的寡头垄断市场。因此,同样面临涨价问题,农产品和石油的协调机制却截然不同。农产品流通的协调问题,主要应为公司机制,而不是政府调控;石油可以作为战略物资,在市场机制的基础上,政府要加强宏观调控(进行战略储备)。

6. 不是所有农产品都是生活必需品,也就是说不是所有农产品都是准公共产品。农产品流通中的公益性包括:农产品中的准公共产品属性和政府在农产品流通中的公共服务职能。本书认为,农产品中的生活必需品具有准公共产品属性,它是保障城乡居民基本生活需要的农产品,属于民生商业范畴,其品种的数量应根据城乡居民基本生活水平确定并定期调整。政府在农产品流通中的公共服务职能主要包括:一是利用财政资金进行农产品中生活必需品的政府储备,当发生农产品短缺或农产品大幅度涨价时动用储备投放市场;二是当农产品市场价格大幅上涨时,对城乡低收入居民家庭进行物价补贴;三是利用财政资金对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疫进行补贴,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

7. 农产品流通中企业(包括国有企业)的公益性是指:企业(包括国有企业)提供公共服务。本书认为,企业(包括国有企业)提供公共服务主要包括:一是作为准公益性机构为农产品流通服务,最典型的是设立准公益性的农产品批发市场;二是承担农产品中生活必需品的政府储备任务;三是为城乡居民提供农产品销售终端的便民服务(以政府购买服务形式存在)。

8. 政府对农产品流通的宏观调控一定要理解和尊重宏观经济变化内在的约束条件和发展规律,否则一厢情愿的政策介入,即使出发点很好,也会破坏经济变量内在的调整规律,从而导致事与愿违的结果。本书认为,暂时的价格波动和经济失衡是会渐渐消失的,而如果政府急于出手刻意去纠正,往往会出现价格大起大落的局面。农产品流通中微观机制的缺陷是导致宏观价格波动和经济失衡的根源,从这个意义上讲,修复微观机制,完善农产品流通体系和协调机制,让市场变得更加有效,要比接受“市场失效”后过度依赖政府宏观调控更加重要。